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11日以电话以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9月21日13: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邦辉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于2023年9月2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3-065。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完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三、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严小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3-066。

四、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10月9日在合肥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23年9月2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3-067。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